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考试章程

一、总则

根据省招考委、省教育厅印发《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川招考委〔2021〕1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订本章程。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考试及录取工作。

二、学校概况

（一）学校全称：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二）办学属性及层次：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学校

三、组织保障

1．学校高职单招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健全自我约束、社会监督机制，严格实施招生“阳光工程”。

2．高职单招工作接受省招考委、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的指导和监督；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在学校高职单招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进行。

3．学校成立以主要校领导为组长，其他相关校领导为副组长的高职单招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决定高职单招考试、录取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各分管校领导对所分管部门实行“一岗双责”各司其职。

4．学校纪委对高职单招工作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四、报考条件

1．已报名参加四川省2021年普通高考并取得14位考生号的考生。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3．报考我校的考生必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身体健康者。

五、报名办法

2021 年高职单招报名实行网上统一填报的方式，分网上报名和学校确认两个阶段。

1．网上报名

考生本人应于2021年3月4日8:00至14日18:00，登录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sceea.cn），按要求准确填写有关信息，填报高职单招学校志愿。学校志愿设置为1个，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填报并及时保存。省教育考试院将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实时公布学校志愿填报情况，考生可根据分学校的志愿填报统计信息，结合本人实际，修改或调整学校志愿。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变更填报的学校志愿。

考生须妥善保管好自己的登录账户、密码，并对所填报志愿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因考生疏漏或失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学校确认

（1）考生应于2021年3月17日8:00至20日18:00，登录学校招生网（http://zsw.svcci.cn）单招报名系统，填报并及时保存专业志愿，同时须通过报名网站缴纳报名考试费130元/人。未在此规定时间内填报专业志愿和缴费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高职单招。

（2）考生在学校招生网报名时，须确定报考类别。考生填报专业志愿时，必须按专业招生类别要求不得跨类别填报，可以填报2个专业志愿和选择“是否服从专业调剂”（其中报考广播影视节目制作、舞蹈表演、音乐表演、休闲体育专业的普通高中类、中职类考生和报考数字展示技术、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会计、广播电视技术专业的中职类考生均只能填报1个专业志愿，且不能专业调剂）。

（3）考生报名考试费缴纳成功后，在规定时间内自行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2021年高职单招报名表》和准考证，参加学校组织的考核；同时核对个人相关信息，作出诚信承诺。

3．资格审核

（1）考生的政考意见和体检信息均采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统一采集的信息。考生对相关信息如有虚报、隐瞒或伪造、涂改的，一经发现将按有关规定取消其高职单招报考资格；已被录取或取得学籍者，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

（2）报名结束后，网上报名合格名单在学校招生网上公布，在公布名单内的考生，方可到校参加现场审核确认。

（3）现场审核考生报名资格时须提供的材料：

①《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2021 年高职单招报名表》，报名表上学生及家长签字确认。

②考生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身份证必须为二代身份证，否则不得参加考试，临时身份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招生专业及计划

招生专业及计划以省教育考试院公布为准。

七、考试

（一）考试时间

1．文化考试笔试时间：2021 年 3 月 27 日 9:00-11:30

2．技能综合测试时间

①综合素质测试考试时间：2021 年 3 月 27 日下午（具体时间见准考证）

②专业技能测试考试时间：2021 年 3 月 27 日下午（具体时间见准考证）

（二）考试地点

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怡心街道锦江路四段 399 号）

（三）考试内容

文化考试试题由省统一命制，分普高类、中职类，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同堂分卷，每科满分 100 分，总分 300 分；

技能综合测试满分 200 分。

2021 年各高职单招专业考试采用“文化考试+综合素质测试或专业技能测试”方式进行。

1. 普高类考生：文化考试+综合素质测试或专业技能测试

（1）文理兼收：文化考试（300 分）+综合素质测试（200 分），总分 500 分；

（2）美术类、舞蹈类、音乐表演类、编导类、体育类：文化考试（300 分）+专业技能测试（200 分），总分 500 分。

（3）综合素质或专业技能测试方式及测试要点见下表。

序号	招生专业	招生类别	测试方式及要点	分数
1	文化创意与策划	文理兼收	1.测试方式：综合素质测试——机考 2.测试要点： （1）从事文化事业、文化产业领域的职业潜质； （2）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灵活应变能力、综合分析能力等。	200 分
2	汉语			
3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4	文物修复与保护			
5	婚庆服务与管理			
6	数字展示技术			
7	建筑动画与模型制作			
8	新闻采编与制作			
9	网络舆情监测			
10	影视多媒体技术			
11	图文信息处理			
12	旅游管理			
13	酒店管理			
14	会展策划与管理			
15	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			
16	社区管理与服务			
17	文化市场经营管理			
18	市场营销			
19	会计			
20	广播电视技术			
21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22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23	服装与服饰设计	美术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笔试 2.测试要点： 命题创作，考查构图、色彩、造型等基础能	
24	首饰设计与工艺			
25	游戏设计			

26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力。	
27	广告设计与制作			
28	产品艺术设计			
29	环境艺术设计			
30	艺术设计			
31	摄影摄像技术			
32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编导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 （1）影视短片评析 400 字左右（书面）。 （2）命题编创故事，考查学生编创故事的思维。（口述）	
33	舞蹈表演	舞蹈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视唱练耳、声乐演唱；	
34	音乐表演	音乐表演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舞蹈基本功、舞蹈片段。	
35	休闲体育	体育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 以下三项要点中任选其中一项： （1）身体素质测试：100M、立定跳远、铅球、800M（女子）/1000M（男子） （2）专项测试足球：20 米运球射门、5-25 米折返跑、传准、实战能力 （3）专项测试篮球：摸高、1 分钟投篮、运球上篮、实战能力	

2、中职类考生：文化考试+综合素质测试或专业技能测试

（1）不限类别（广播影视节目制作、舞蹈表演、音乐表演专业除外）：文化考试（300 分）+综合素质测试（200 分），总分 500 分；

（2）文化艺术类、财经商贸类、信息技术一二类、旅游服务一类及“不限类别”中的广播影视节目制作、舞蹈表演、音乐表演专业：文化考试（300 分）+专业技能测试（200 分），总分 500 分。

（3）综合素质或专业技能测试方式及测试要点见下表。

序号	招生专业	招生类别	测试方式及要点	分数

1	文化创意与策划	不限类别（广播影视节目制作、舞蹈表演、音乐表演专业除外）	1.测试方式：综合素质测试——机考 2.测试要点： （1）从事文化事业、文化产业领域的职业潜质； （2）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灵活应变能力、综合分析能力等。	200 分
2	汉语			
3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4	文物修复与保护			
5	婚庆服务与管理			
6	建筑动画与模型制作			
7	新闻采编与制作			
8	网络舆情监测			
9	影视多媒体技术			
10	图文信息处理			
11	会展策划与管理			
12	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			
13	社区管理与服务			
14	文化市场经营管理			
15	市场营销			
15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17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18	服装与服饰设计	文化艺术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笔试 2.测试要点： 命题创作，考查构图、色彩、造型等基础能力。	
19	首饰设计与工艺			
20	游戏设计			
21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22	广告设计与制作			
23	产品艺术设计			
24	环境艺术设计			
25	艺术设计			
26	摄影摄像技术			
27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不限类别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 （1）影视短片评析 400 字左右（书面）。 （2）命题编创故事，考查学生编创故事的思维。（口述）	
28	数字展示技术	信息技术一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笔试 2.测试要点： 计算机与计算机网络基础知识、数据库基础、操作系统与办公自动化软件应用、计算机编程相关知识。	
29	旅游管理	旅游服务一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 测试要点： （1）礼仪形象 （2）景点讲解（任选一个四川 5A 级旅游景区） （3）知识问答——导游规范、应变能力	
30	酒店管理	旅游服务一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	

			（1）礼仪形象 （2）餐巾折花 （3）托盘使用 （4）中餐摆台 （5）知识问答——酒店餐饮、前厅、客房知识	
31	会计	财经商贸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机考 2.测试要点： 专业知识（应知）考试内容为《基础会计》、《市场营销知识》、《经济法律法规》课程的基本知识；技能操作（应会）考核基础会计（含会计电算化）、市场营销基本专业技能。	
32	广播电视技术	信息技术一、二类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技能操作 2.测试要点： 一类主要考查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知识与操作技能；二类主要考查电子技术相关知识与操作技能。	
33	舞蹈表演	不限类别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舞蹈基本功、舞蹈片段。	
34	音乐表演	不限类别	1.测试方式：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2.测试要点：视唱练耳、声乐演唱。	

备注：所有考生应认真配合学校的疫情防控相关措施。

（四）考试违纪违规处理

考试中考生有违纪、舞弊行为的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等相关规定处理。

八、录取

（一）学校根据高职单招计划、参考人数及考试成绩的总体情况分普高类、中职类并按专业分别划定文化考试成绩合格线、综合素质测试成绩或专业技能测试成绩合格线。未参加文化考试或技能综合测试，以及文化考试或技能综合测试成绩为零的考生，学校不予录取。

文化考试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上的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报考总数的90%。

（二）录取规则

1．按照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

2．高职单招考生不享受任何加分照顾政策。

3．普高类考生由文化考试成绩与综合素质测试成绩相加为考生的成绩总分；艺体类考生由文化考试成绩与专业技能测试成绩相加为考生的成绩总分；中职类考生由文化考试成绩与综合素质测试成绩或专业技能测试成绩相加为考生的成绩总分。

4．在合格线上的考生中，按照志愿优先的原则，根据考生类别、专业志愿，对成绩总分排序，按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5．若出现成绩总分同分情况，则按文化考试成绩总分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成绩总分和文化考试成绩总分都同分情况，则依次按语文、数学、英语成绩先后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6．对服从专业调剂的合格线上未被录取考生，从高分到低分调剂录取到计划未完成的同类别专业。

7．招生录取小组根据录取原则提出预录取名单，报学校高职单招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确定拟录取考生名单。

8．拟录取考生名单于 4 月 7 日-4 月 11 日在我校网站首页公示 5 天，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满后，学校将拟录取考生名单上报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核准备案，办理相关录取手续，并由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

9．拟录取考生在拟录取名单公示期间可以申请放弃录取。

申请放弃录取的考生须在4月11日12:00之前到校或按要求发送资料到指定电子邮箱办理放弃录取相关手续，逾期一律不予办理。（到校现场办理仅限工作时间）

10．在拟录取名单公示期间，如有考生申请放弃录取，其放弃录取名额不再进行补录。

11．免试录取办法：在校期间参加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一、二、三等奖和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一等奖的中职应届毕业生，和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学校考核公示，并在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公示后，可免试录入相应专业。所有符合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应参加高职单招报名，并在2021年3月25日16:00前向学校提交《四川省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见学校招生网）和证书原件。在正式办理免试录取手续前，申请考生应正常参加学校的高职单招考试。

凡在世界技能组织主办的“世界技能大赛（World Skills Competition）”中获奖的中国国家代表队选手且符合条件者，具备保送至我校深造的资格，即：符合我省高考报名条件并参加高职单招的应届中职毕业生可报送至我校相应的高职专业。

（三）时间安排

1.报名时间

（1）2021 年 3 月 4 日 8：00-3 月 14 日 18：00，考生登录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sceea.cn）,按要求准确填写考生信息，选择我校（招生代码：5185）填报并确认高职单招学校志愿。

（2）3 月 17 日 8:00-3 月 20 日 18:00，已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填报学校志愿并确认的考生登录学校招生网（http://zsw.svcci.cn），填报专业志愿和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

（3）3 月 7 日，单招宣传校园开放日活动。（视疫情防控情况确定，请密切关注学校招生网）

（4）3 月 24 日-26 日，在学校招生网上公布拟参加现场资格审查的考生名单，考生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

（5）3 月 26 日 8:30-16:30，公布名单内的考生到学校现场提交相关资料，学校对考生进行现场确认，考生熟悉考场。

2.考试时间

文化考试　　3 月 27 日上午　9:00-11:30

综合素质测试或专业技能测试　　3 月 27 日下午　（具体时间见准考证）

3.成绩查询

（1）4 月 1 日，考生在学校招生网上查询本人考试成绩。

（2）凡对成绩有疑问的考生，可以于 4 月 2 日拨打电话 028-61059158 申请复查成绩，逾期一律不予办理，也不受理电

话复查。（时间：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4.录取时间

（1）4 月 7 日前，学校招生网上公布各类别成绩控制线、各专业录取最低分。

（2）4 月 7 日-11 日，学校招生网上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

（3）4 月 12 日 12:00 前，学校将拟录取考生名单报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核准备案，办理正式录取手续。

（4）6 月初，省教育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后，学校按高考报名时考生所填的地址寄发录取通知书。

九、新生注册和复查

经学校高职单招所录取的考生，须在录取通知书注明的时间内到校注册。逾期未注册者，取消入学资格。新生入学后，学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入学资格复查，经复查不合格者，根据相关要求和规定，取消其入学资格。

十、其他事宜

（一）考生参加高职单招考试的交通、食宿自理。

（二）考生被学校正式录取后，与普通高考新生享受同等待遇。考生被学校正式录取后，不再参加普通高考或对口招生考试。

（三）高职单招录取的考生进校后，只能在学校当年单招相同招生类别专业内按学校相关规定转专业，且不能转校。

（四）录取过程中若出现专业计划和专业类别不平衡，学校可根据学生报考的实际情况，在计划范围内平衡专业计划和专业

类别。

（五）若高职单招计划未能完成，则将未完成的所有计划转为面向四川省的普通专科招生计划。

（六）高职单招学生的学费和住宿费标准严格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和省教育厅《关于在我省高等院校实行学分制收费改革试点的通知》（川价费〔2004〕118 号）执行。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按照学生自愿、不得营利的原则收取。

本章程由学校高职单招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学校高职单招的负责部门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

通信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怡心街道锦江路四段 399 号

邮政编码：610213

咨询电话及传真：028-85766716　85769752（传真）64551517

纪检监督电话：　028-85767736

学校网址：www.svcci.cn